

## 永豐國民旅遊卡終止發行 重要訊息公告

親愛的客戶，您好：

本行受交通部觀光局委託發行之「國民旅遊卡」發卡合約期間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屆期，誠摯感謝您的支持與愛護，為保障您請領 111 年度休假補助費及用卡權益，永豐國民旅遊卡自 112 年 3 月 2 日起將無法繼續使用；本行將依持卡人過去的消費習慣做為新卡換發之依據，並於 112 年 2 月 15 日前完成換發作業。相關權益異動說明如下：

項目	各項優惠權益說明
現金回饋	永豐國民旅遊卡之消費所累計的現金回饋，請您務必於 112 年 3 月 1 日前折抵完畢。
各項代扣繳設定	1. 本行公用事業費用代扣繳(如水、電、瓦斯及中華電信費用等)：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(1) 如持卡人有收到本行轉發之新卡：本行將主動變更以新卡做為持卡人的代扣繳信用卡，請持卡人務必於 112 年 3 月 2 日前完成開卡作業，以免代扣繳失敗。</li> <li>(2) 如持卡人並未收到本行轉發之新卡：請持卡人務必於卡片 112 年 3 月 1 日到期前親自向各事業單位申請變更代扣繳卡號，以免代扣繳失敗。</li> </ul> 2. 其餘非上述之代扣繳費用(如停車費、基金代扣、保險費、其他電信費用(台灣大哥大、遠傳電信...等)、公益捐款、有線電視費用及網路費用等)：請持卡人務必於卡片 112 年 3 月 1 日到期前親自向各事業單位申請變更代扣繳卡號，以免代扣繳失敗。
悠遊卡/一卡通餘額退還作業	1. 具悠遊卡/一卡通餘額者，其悠遊卡/一卡通餘額將於 112 年 3 月 2 日起 45 個工作日內轉撥入持卡人永豐信用卡帳戶中扣抵信用卡消費款，但若餘額為負值時，則將該筆負值款項視為一般消費款，計入持卡人其他永豐信用卡帳戶中向持卡人收取。 2. 若您已無其他永豐信用卡，其悠遊卡/一卡通餘額將於 112 年 3 月 2 日起 45 個工作日內轉撥入您永豐信用卡帳戶中，請於收到餘額轉置信用卡帳單後致電本行信用卡服務中心，辦理溢付款退款作業。
年度續卡事宜	如所持之永豐國民旅遊卡有效期限於 112 年 2 月到期者，本行將不續發新卡，若有任何問題，請洽 24 小時服務專線：(02)2528-7776
換、補卡事宜	自 112 年 2 月 1 日起不受理永豐國民旅遊卡之換卡、補卡事宜。

相關永豐國民旅遊卡之停卡作業細節與問題，請洽詢 24 小時服務專線：(02)2528-7776，

我們將竭誠為您服務。

永豐銀行零售金融處 敬上